《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机车零部件项目 | | | | | | | | |
| **建设单位** |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703MA4488LA9P） | | | | | | | | |
| **法人代表** | 张力燕 | | | **联系人** | | | 李杰 | | |
| **通讯地址** | 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 | | | | | | | | |
| **联系电话** | 15837300096 | | **传真** | | / | | | **邮政编码** | 453800 |
| **建设地点** | 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 | | | | | | | | |
| **立项审批部门** | 新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 | | **批准文号** | | 2019-410721-34-03-067936 | |
| **建设性质** | 新建☑改扩建□技改□ | | | | | **行业类别及代码** | |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 |
| **占地面积**  **（平方米）** | 400 | | | | |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 / | |
| **总投资**  **（万元）** | 50 |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 | | | 3.1 | | **环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6.2% |
| **评价经费**  **（万元）** | **/** | | | | | **预期投产**  **日期** | | 2020年5月 | |
| **项目内容及规模：**  **1 项目的由来**  **1.1 项目背景**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拟投资50万元在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租赁协议见附件3）新建年产30万件机车零部件项目。本项目租赁厂房占地面积400m2，建筑总面积378m2，使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生产能力可实现年产30万件机车零部件。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该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其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已取得新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备案号为：2019-410721-34-03-067936（见附件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河南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经查阅《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本项目属于“二十五、汽车制造业”中“71 汽车制造”的“其他”类，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委托（委托书见附件1），我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立即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了现场调查、环境敏感点的识别、资料收集与分析等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相关要求，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编制完成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 用地及周围环境概况**  **2.1 土地性质**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位于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1），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在2019年12月与赵成伟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租赁协议见附件3，结合合河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见附图3），项目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  **2.2周围环境**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占地面积400m2，使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厂区东侧为废弃厂房；东南侧为空地；南侧为村镇道路（胡纬线），隔路为卫河；项目西侧为保星糖果厂（距离保星糖果厂生产车间100m）；项目北侧为学峰食品厂（距离学峰食品厂生产车间60m）。经实地调查，距离厂区最近敏感点为：南侧110m合河村、西南侧140m合河中学、西北侧130m桃园、东北侧440m前村小学。项目生产车间西侧8m有10kV高压线经过，根据《电力设施保护条例》规定，10kV电力线路距建筑物的水平安全距离为5.0m。本项目符合《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关于高压线安全距离的要求。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1，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3。  **3、本次工程概况**  本项目基本情况见表1。  **表1 本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及规模** | | 1 | 项目名称 |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机车零部件项目 | | 2 | 建设单位 |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 | | 3 | 项目性质 | 新建 | | 4 | 总投资 | 50万元 | | 5 | 厂址位置 | 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 | | 6 | 占地面积 | 400m2 | | 7 | 建筑面积及建筑物 | 建筑面积378m2，使用现有厂房。 | | 8 | 主要工艺 | 购进原材料——分切——点焊——组装——成品。 | | 9 | 劳动定员 | 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6人。 | | 10 | 工作制度 | 年工作300天，单班8小时工作制，厂区不食宿 | | 11 | 配套工程 | 给水：合河乡给水管网供给  排水：厂区不提供食宿，设置有水冲厕，依托现有化粪池收集后，用于周边农田肥田。 | | 12 | 环保工程 | 废水：项目不在厂区食宿，厂区设置水冲厕，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收集，不外排 | | 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噪声，采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振等 | | 固废：各类固废分类收集，分类处置。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经分类收集后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间（5m2），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3.1生产内容及规模**  根据项目备案确认书确认的生产内容，本项目主要生产空压机过滤器和机械车辆过滤器2种产品。各类产品的型号、规格及生产规模见表2。  **表2 本项目生产内容及规模一栏表**   |  |  |  | | --- | --- | --- | | **产品** | **规格（mm）** | **生产规模（万件）** | | 空压机过滤器 | 170\*126\*200 | 5 | | 170\*126\*160 | 5 | | 170\*200\*230 | 4 | | 机械车辆过滤器 | 133\*280 | 6 | | 155\*305 | 4 | | 230\*360 | 4 | | 300\*440 | 1 | | 300\*710 | 1 | | 合计 | / | 30 |   **3.2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3。  **表3 本项目生产设备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 | **数量** | | 1 | 分切机 | 1300mm\*1120mm | 2台 | | 2 | 波纹机 | H20170805 | 2台 | | 3 | 撵圆机 | 600mm\*2000mm | 1台 | | 4 | 车床 | CA6240A | 1台 | | 5 | 点焊机 | SUN18B（35KVA） | 1台 | | 6 | 压边机 | 600mm\*1200mm | 2台 | | 7 | 封口机 | 600mm\*H2000mm | 1台 | | 8 | 剪板机 | QZ010-4RF | 1台 |   注：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所用设备均不属于淘汰设备。  **主要设备工作原理：**  点焊机工作原理：点焊利用电流流经工件接触面及临近区域产生的电阻热效应将其加热到融化或者塑性状态，使之形成金属结合的一种方法。点焊只消耗电能，不需要填充材料或焊剂、气体等，焊接过程无废气产生。点焊是一种高速、经济的重要连接方法，适用于制造可以应采用搭接、接头不要求气密、厚度小于3mm的冲压。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空压机过滤器和机械车辆过滤器生产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见表4。  **表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规格** | **年用量** | **来源及用途** | | 原辅材料 | 1 | 钢板 | 2.0mm冲孔板（1.2\*2.5m） | 30t | 外购 | | 2 | 1.5mm冲孔板（1.2\*2.5m） | 20t | 外购 | | 3 | 0.6mm冲孔板 | 8t | 外购 | | 4 | 端盖 | 170\*126mm  200\*230mm | 50000套 | 外购，  用于生产空压机过滤器170\*126\*200型和170\*200\*230型部分产品 | | 5 | 纸 | 1.2\*500m | 5t | 外购，约40卷 | | 6 | 菱形网 | 1.0\*30m | 7t | 外购， 约600卷 | | 7 | 石棉垫 | 170mm、200mm、355mm | 30000个 | 外购，  用于生产空压机过滤器170\*126\*200型部分产品 | | 8 | 纤维纸 | 1.2mm\*500m | 3t | 外购 | | 能源 | 1 | 电 | / | 2万kwh/a | 合河乡电网 | | 2 | 水 | / | 72m3/a | 合河乡给水管网 |   **3.4 公用工程**  （1）供水系统  本项目总用新水量为72m3/a，由合河乡给水管网接入，供本厂生产生活用水。  （2）排水系统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厂区设置水冲厕，生活污水排入厂区化粪池，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  （3）供配电  本项目年用电量为2万kwh/a，由合河乡电网供应，满足本项目的供电要求。  **3.5 工作制度和劳动定员**  项目劳动定员6人。年有效工作时间300天，实行单班8小时工作制，夜间不进行生产。  **4 项目建设与相关规划相符性分析**  **4.1本项目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本项目与产业政策相符性见表5。  **表5 本项目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条款** | **内容** | **该项目情况** | **对比结果** | | 鼓励类 | / | 查无相关条款 | / | / | | 限制类 | / | 查无相关条款 | / | / | | 淘汰类（落后生产工艺装备） | / | 查无相关条款 | / | / | | 淘汰类（落后产品） | / | 查无相关条款 | / | / |   **4.2 备案相符性分析**  目前该项目已经通过新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备案确认书见附件2），项目代码2019-410721-34-03-067936。根据本项目备案证明，生产工艺技术为：购进原材料——分切——点焊——组装——成品。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备案相符性分析见表6。  **表 6 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备案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目** | **备案规模** | **实际建设规模** | **相符性** | | 建设单位 |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 |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 | 相符 | | 项目名称 |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机车零部件项目 |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机车零部件项目 | 相符 | | 建设地点 | 新乡市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 | 新乡市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 | 相符 | | 投资 | 50万元 | 50万元 | 相符 | | 厂区占地面积 | 利用现有厂房400m2 | 利用现有厂房400m2 | 相符 | | 主要产品 | 空压机过滤器、机械车辆过滤器 | 空压机过滤器、机械车辆过滤器 | 相符 | | 主要工艺技术 | 购进原材料——分切——点焊——组装——成品 | 购进原材料——分切——点焊——组装——成品 | 相符 | | 生产设备 | 主要设备：分切机、波纹机、撵圆机、车床CA6240A、点焊机35KVA、压边机、封口机。 | 主要设备：分切机、波纹机、撵圆机、车床CA6240A、点焊机35KVA、压边机、封口机、剪板机。 | 基本一致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建设地点、主要工艺技术等均与备案内容基本相符。生产设备实际与备案相比新增加1台剪板机。  **4.3本项目与新环【2015】342号文的对照分析**  与《新乡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印发深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制度改革实施细则的通知》新环[2015]342号（以下简称《通知》）对照分析见表7。  **表7 与《通知》（新环[2015]342号）对比分析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与本项目相关条文** | | **本项目情况** | **对比结果** | | 新乡市主体功能区 | 重点开发区域：1、新乡市市区（含平原城乡一体示范区）、新乡县、卫辉市；2、农产品主产区的县城关镇、少数建制镇以及产业集聚区。 | | 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 | 属于 | | 限制开发区、农产品主产区：辉县市、获嘉县、原阳县、延津县、封丘县。（不含产业集聚区、专业园区和县城建成区以及规划区中以居住、商贸、文教科研为主的区域） | | 不属于 | | 禁止开发区：国家、省级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国家、省级风景名胜区，国家，省级森林公园，国家级、省级地质公园，国家、省级湿地公园，国家级、省级水产种植资源保护区 | | 不属于 |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豁免管理名录 | 查无相关条目。 | | 本项目产品为金属制品 | 本项目产品不在豁免名录内。 | | 污染防治（控）重点单元 | 水污染 | 卫河流域：新乡市区、新乡县、卫辉市、辉县市、获嘉县 | 项目位于新乡县 | 属于 | | 大气污染 | 新乡市域全部 | 属于 | | 重金属污染 | 新乡县、凤泉区（铅镉污染防控区） | 属于 | | 工业项目分类 | 属于一类工业中“金属制品（不含有电镀或钝化工艺的热镀锌的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类别中 | | 本项目产品为金属制品 | 属于一类工业项目 |   由上表可知，新乡县属于新乡市主体功能区的重点开发区域，本项目厂址位于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韦线13号，根据《通知》要求，项目所在位置位于重点开发区域，符合审批条件**。**  本项目与农产品主产区环境准入政策要求相符性分析见表8。  **表8 项目与农产品主产区环境准入政策要求相符性分析**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内容** | **本项目情况** | **对比结果** | | （三）农产品主产区 | 功能区范围：辉县市、获嘉县、原阳县、延津县、封丘县。（不含产业集聚区、专业园区和县城建成区以及规划中居住、商贸、文教科研为主的区域） | 本项目位于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 | 项目不在农产品主产区范围内 | | 环境准入政策：  1、取消部分审批事项。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豁免管理名录（修订）》内的所有项目，不需要办理环评手续。  2、简化部分审批程序。依据环保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对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的项目，除畜禽养殖场、养殖小区、肉禽类加工、水产品加工、粪便处理、部分餐饮场所以及核与辐射项目外，环评文件由审批制改为备案制，即报即受理，2个工作日内办结；对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农副产品加工项目，简化审批程序，即报即受理。  3、严控重污染项目。不予审批《工业项目分类清单》中三类工业的新建项目和涉及重金属、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等影响粮食生产安全的二类工业新建项目（矿产资源点状开发项目和符合我省重大产业布局的项目除外）。  4、严控部分区域重污染项目。在属于《水污染防治重点单元》的区域内不予审批屠宰、酿造、含发酵工艺的粮食加工等废水排放量大且废水无法进入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处理的项目。 | 1、本项目不在豁免名录内。  2、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3、本项目为金属制品制造项目，属于《工业项目分类清单》中的一类工业项目。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明显，不含有重金属、持续性有机污染物和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排放。  4、本项目属于《水污染防治重点单元》区域；但项目为金属制品制造项目，不属于屠宰、酿造、含发酵工艺的粮食加工等废水排放量大且废水无法进入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处理的项目。 | 项目不在豁免名录内，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气产生，对周围环境影响不明显。项目位于《水污染防治重点单元》区域内，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不外排，对环境影响不明显。 |   由表8可知，本项目不属于《通知》中所列不予审批的项目，符合审批条件**。**  **4.4 与大气攻坚战相符性分析**  河南省于2019年2月27日发布《河南省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豫环攻坚办〔2019〕25号文），其中与本项目相关内容摘录如下：  组织开展工业企业“六治理、一实施”，即开展非电行业提标治理、重点行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工业炉窑专项治理、VOCS（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锅炉综合整治、铸造行业深度治理，实施绿色环保调度制度，持续减少工业企业污染物排放总量，推动工业企业绿色发展转型。  开展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  2019年10月底前，全省工业企业完成物料运输、生产工艺、堆场环节的无组织排放深度治理，全面实现“五到位、一密闭”。“五到位”即：生产过程收尘到位，生产工艺产尘点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不能有可见烟尘外逸；物料运输抑尘到位，粉状、粒状物料及燃料运输采用密闭皮带、密闭廊道、管状带式输送机或密闭车厢、真空罐车、气力输送等密闭方式，汽车、火车、皮带输送机等卸料点设置集气罩或密闭罩，并配备除尘设施；厂区道路除尘到位，路面实施硬化，定时进行洒水清扫，出口处配备车轮和车身清洗装置；裸露土地绿化到位，厂区内可见裸露土地全部绿化，确实不能绿化的尽可能硬化；无组织排放监控到位，因企制宜安装视频、空气微站、降尘缸、TSP（总悬浮颗粒物）等监控设施。“一密闭”即：厂区内贮存的各类易产生粉尘的物料及燃料全部密闭，禁止露天堆放。对无组织排放达不到要求的企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予以处罚，并责令停产整改。  本项目为机车零部件过滤器生产项目。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包括：设备进场与安装的噪声影响，且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运营期间，项目焊接采用点焊工艺，无生产废气产生，项目生产车间密闭，原料、成品均在密闭车间内存放。采取以上措施后能有效减小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综上可知，本项目符合《河南省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 | | | | | | | | |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新乡市地处中原腹地，河南省北部，北纬35o18’，东经113o54’，南临黄河，与郑州市、开封市隔河相望；北依太行，与鹤壁市、安阳市毗邻；西连太极故里焦作市，与晋东南接壤；东接油城濮阳市与鲁西相连，是国家重要的综合交通枢纽，中原城市群城市之一。  新乡县位于新乡市南部，贴邻新乡市市区。地处东经113°42’~114°04’，北纬35°05’~35°24’之间。东与东北邻延津、卫辉，西毗获嘉县，南连原阳县，北与新乡市区及辉县接壤。东西宽32.7公里，南北长34.5公里，总面积385平方公里。  本项目位于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项为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1。  **2、地形、地貌**  新乡县境内地层绝大部分为第四纪地层所覆盖。仅西北部一带的近山区有基岩裸露，属奥陶系和第三系的残积和坡积混合型岩灰。岩性为棕黄色粘土、亚粘土夹灰岩、泥灰岩岩块，厚度10m～30m，并含有大量钙质结核。其他广大地区，均属第四纪地层。第四系地层，覆盖于第三系之上，其厚度不同，多为湖积与冲积层，由北向南逐渐加厚。  新乡县地处古黄河冲积平原的北翼河太行山前冲洪积扇的南缘地带，海拔70至82m，地势西高东低，一般坡降位1/4000。从西北到东南，可分为三个地貌单元，西北部卫河以北地区，为太行山前冲洪积倾斜平地，北高南洼，约占全县总面积的12％；中部古阳堤以北至卫河以南，是古黄河、沁河泛流地区与背河洼地，由黄河、沁河泛滥沉积形成，地貌复杂，多为槽状洼地和龙岗坡地，约占全县面积的39％；南部与东南部为黄河故道漫滩沙丘地区，地势起伏较大，一般高出背河洼地3m~5m，约占全县面积的49％。  **3、土壤**  新乡县地属华北平原，为燕山运动以后下沉的地区。土壤母质系新生界第四系，为太行山前冲洪积物与黄河、沁河冲积物沉积而成。依照流水冲积“紧出砂、慢出淤、不紧不慢两结合”的沉积规律，形成县境内砂质、壤质、粘质三级土壤，组成6个母质机械类型。境内黄河故道为沉砂组成，系砂土和砂壤土。黄河故道以北系黄河滩地，土质由轻壤、中壤发育而成的褐土化小两合、褐土化两合土，并间有不同的其他类型。古阳堤以北地势低洼，地下水渗入形成潮化，土壤为小两合、两合土，间有不同的其他类型。卫河、共产主义渠以北地区，地势由南向北逐步增高、土质为褐土。共产主义渠以南、卫河两岸，地势低洼，多为潮化土壤。  区域主要为太行山前冲洪积物与黄河、沁河冲积物沉积而成，土层深，质地好，土壤类型为潮土。  **4、水文地质**  新乡县水资源总量为9.43亿m3，其中地表水0.41亿m3，占水资源总量的4%；浅层地下水1.02亿m3，占水资源总量的11%；过境水8亿m3，占水资源总量的85%。全县可利用水量为3亿m3，占水资源总量的32%。其中引用黄河水1.64亿m3，提用过境水0.43亿m3，开采浅层地下水0.93亿m3。  新乡县属黄河故道，地下水资源丰富。经探测表明：该地区浅层水顶板埋深4~8m，底板埋深71~87m，以中砂为主。中层水顶板埋深73~97m，底板埋深124~137m，以中细砂为主。地下水矿化度小于0.7g/L，是理想的生产、生活水源。地下水流向从西南至东北。  地下水的补给主要由天然降水入渗、引黄灌溉渗入和过境河水浸渗3种，总入渗补给1.63亿m3。其中降水入渗5930万m3，引黄灌溉入渗9561万m3，过境河水浸渗829万m3。  **5、河流水系**  新乡县境内地表水有东孟姜女河、西孟姜女河等。东孟姜女河是卫河的支流，全长50.5km，流经新乡县、延津县、卫辉市，由于在上游接纳了大量的生产、生活废水，水质已超过地面水Ⅴ类水质标准。东孟姜女河有三个支流：一支排、二支排和大泉排，三个支流均为纳污河道，无天然径流，目前水质均已超过地面水Ⅴ类水质标准。根据新乡市地面水功能区划分，对东孟姜女河的水质要求是达到地面水Ⅴ类水质标准，规划功能为自然水域及输水沟渠。  西孟姜女河为卫河的支流，全长36.5公里，新乡市境内长4公里，流经小宋佛、东营、任小营至络丝谭村东南入新乡市，河口宽22米，底宽2至5米，深3至5米，比降为1/4000。根据新乡市地面水功能区划分，对西孟姜女河的水质要求达到地面水Ⅴ类水质标准，规划功能为自然水域及输水沟渠。  本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西南侧40m的卫河。  **6、气候、气象**  新乡县所在区域属于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盛行东北风和西南风向。四季分明、雨热同季，冬季干冷雨雪少，春季干旱风沙多，夏季炎热雨充沛，秋季气爽季节短，全年内春季降水量偏少，常有春旱发生。  **表9 项目所在地区主要气候特征**   |  |  |  | | --- | --- | --- | | **项 目** | **参数名称** | **统计数字** | | 气 温 | 历年平均气温 | 14.4℃ | | 历年最高气温 | 42.7℃（1951年6月20日） | | 历年最低气温 | -21.3℃（1951年1月13日） | | 降 水 | 历年平均降雨 | 617.8mm | | 历年最大降雨 | 1168.4mm（1963年） | | 历年最小降雨 | 337.2mm（1978年） | | 最大年积雪厚度 | 1990mm | | 风 | 历年主要风向 | 东北风频率15% | | 西南风频率7% | | 南风频率6% | | 年平均风速 | 2.6m/s | | 最大年风速 | 32m/s | | 最大年风力 | 8级 | | 其 它 | 历年均日照 | 2382h | | 历年均无霜期 | 209d | | 最大年冻土深度 | 280mm | | 历年平均湿度 | 68% |   **7、植被**  新乡县属华北区豫西山地和黄淮平原植物区，所在区域属于农业开发历史悠久地区，天然植被残存较少，已为人工植被替代。  新乡县谷类有小麦、玉米、水稻、大麦、谷子、高梁等；豆类有黄豆、黑豆、绿豆、青豆、豇豆、蚕豆、豌豆、扁豆等；经济作物类有棉花、花生、芝麻、花椒、蓖麻、向日葵、油菜、青菜、甘蔗、红花等。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周边 500m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动植物。  **8、新乡县级饮用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 〔2016〕23号）文件，将新乡县地表水水源地划分为一级保护区和二级保护区。  (1)新乡县郎公庙镇水厂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东45米、西8米、南8米、北45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3号取水井外围50米至229省道的区域。  (2)新乡县古固寨镇水厂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东15米、西45米、南35米、北10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  (3)新乡县大召营镇水厂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厂厂区及外围西45米、南30米、北20米、东25米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  (4)新乡县翟坡镇水厂地下水井群(共3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50米的区域。  据评估调查，本项目所处位置不在上述各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之内。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附近村民定期清运肥田，对地下水井群没有影响。 |

**环境质量状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次评价采用《新乡市2018年环境质量年报》中环境空气质量PM10、PM2.5、SO2、NO2、CO、O3现状数据，区域空气质量现状数据见表10。  表10 新乡市大气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   |  |  |  |  |  | | --- | --- | --- | --- | --- | | 污染物 | 年评价指标 | 现状浓度 | 标准值 | 达标情况 | | PM10 | 年平均质量浓度 | 105μg/m3 | 70μg/m3 | 超标 | | PM2.5 | 年平均质量浓度 | 61μg/m3 | 35μg/m3 | 超标 | | SO2 | 年平均质量浓度 | 19μg/m3 | 60μg/m3 | 达标 | | NO2 | 年平均质量浓度 | 49μg/m3 | 40μg/m3 | 超标 | | CO | 第95百分位浓度 | 2.3mg/m3 | 4mg/m3 | 达标 | | O3 | 第90百分位浓度 | 202μg/m3 | 160μg/m3 | 超标 |   根据2018年新乡市环境状况公报，项目所在区域除了SO2年均值、CO第95百分位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外，PM10、PM2.5、NO2年均值及O3第90百分位数均无法满足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目前，新乡市正在实施《新乡市蓝天工程行动计划》、《新乡市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新乡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预计2020年可以达到《新乡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中：“全市PM2.5年均浓度达到55微克/立方米以下，PM10年均浓度达到101微克/立方米以下，全年优良天数比例达到66%以上”的目标要求。本项目生产过程采用点焊工艺，全过程无生产废气产生，对环境空气质量无影响。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区域的纳污水体为卫河（距离本项目40m），水体功能类别为Ⅴ类。评价引用新乡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对卫河小河口断面的自动监测数据，数据见表11。  **表11 卫河小河口断面监测数据（2018年第12期月报）单位：mg/L**   |  |  |  |  | | --- | --- | --- | --- | | 监测因子 | COD | NH3-N | 总磷 | | 监测数据 | 22 | 1.75 | 0.1 | | 执行标准 | 40 | 2 | 0.4 | | 达标情况 | 达标 | 达标 | 达标 |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Ⅴ类标准。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对地表水环境质量无影响。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声环境功能区为2类区，应执行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2类区域标准。经实测，本项目声环境监测结果见表12。  **表12 项目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dB（A）**   |  |  |  |  |  | | --- | --- | --- | --- | --- | | **监测日期** | **监测点位** | **方位** | **监测结果** | | | **昼** | **夜** | | 2019年12月04日 | 东厂界 | E | 52.8 | 41.4 | | 南厂界 | S | 53.7 | 43.3 | | 西厂界 | W | 51.4 | 41.2 | | 北厂界 | N | 53.3 | 43.5 | | 合河村 | N | 51.6 | 41.5 | | 合河中学 | SW | 51.2 | 41.6 | | 桃园 | NW | 52.1 | 42.5 | | 2019年12月05日 | 东厂界 | E | 53.1 | 42.0 | | 南厂界 | S | 51.5 | 41.7 | | 西厂界 | W | 51.2 | 41.6 | | 北厂界 | N | 52.6 | 43.1 | | 合河村 | N | 51.1 | 41.2 | | 合河中学 | SW | 52.2 | 41.9 | | 桃园 | NW | 52.6 | 41.0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 | | 60 | 50 |   从表12可以看出，项目厂界噪声背景值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表明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4、生态环境现状**  本项目周边500m范围内无划定的自然保护区，本项目不会对周边生态环境造成破坏。 |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要求和周围环境特点，确定的环境敏感目标和保护目标情况如下表13。  **表13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  |  |  |  | | --- | --- | --- | --- | --- | | **保护要素** | **保护目标** | **方位距离** | **功能区** | **保护级别** | | 大气环境 | 合河村 | 南，110m | 居民区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2类标准 | | 合河中学 | 西南，140m | 学校 | | 合河乡 | 西北246m | 居民区 | | 桃园 | 西北，130m | 居民区 | | 前村小学 | 东北，440m | 学校 | | 声环境 | 合河村 | 南，110m | 居民区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 | 合河中学 | 西南，140m | 学校 | | 合河乡 | 西北246m | 居民区 | | 桃园 | 西北，130m | 居民区 | | 地表水环境 | 卫河 | 南，40m | Ⅴ类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Ⅴ类 |   项目生产过程采用点焊工艺，全过程无生产废气产生，对周围保护目标大气环境无影响。项目生产车间密闭，设备经过减振基础、厂房隔音等措施后，各厂界噪声预测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昼间≤60dB（A）的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无外排，对项目周围地表水环境无影响。 |

**评价适用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 |  |  |  |  | | --- | --- | --- | --- | | 环境要素 | 标准名称 | 执行级别（类别） | 标准限值 | | 环境空气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 二级 | **SO2：**  年平均浓度≤60μg/m³,  24小时平均浓度≤150μg/m³,  1小时平均浓度≤500μg/m³；  **NO2：**  年平均浓度≤40μg/m³，  24小时浓度≤80μg/m³，  1小时平均≤200μg/m³；  **PM2.5：**  年平均浓度≤35μg/m³，  24小时平均浓度≤75μg/m3；  **PM10：**  年平均浓度≤70μg/m³，  24小时平均浓度≤150μg/m3；  **TSP：**  年平均≤200μg/m³，  24小时平均≤300μg/m³  **CO：**  24小时平均≤4 mg/m3，  1小时平均≤10mg/m³  **O 3:**  日最大8小时平均≤160μg/m3 ,  1小时平均≤200μg/m³ | | 噪声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2级 |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 | 地表水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 Ⅴ类 | COD≤40mg/L；  NH3-N≤2.0mg/L | |
|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  |  |  |  | | --- | --- | --- | --- | | 环境要素 | 标准名称 | 执行级别（类别） | 标准限值 | | 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2类 |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 | 固体废物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 | | | |
| 总量指标 |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SO2、氮氧化物产生，没有生产废水产生，主要是生活用水，水质简单，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  因此本项目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艺流程图：**  **1、施工期工艺流程简述**  经现场勘查，项目利用现有闲置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主要进行设备及环保设施的安装，施工期污染主要是噪声，由于施工期较短，因此本次评价不在进行施工期影响分析。  **2、运营期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本项目主要为空压机过滤器和机械车辆过滤器。主要生产工艺为“购进原材料——分切——点焊——组装——成品”。本项目仅为简单机加工，不含喷涂工艺。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见图1。  噪声、固废  点焊  噪声  噪声  噪声  菱形网  冲孔板  分切  缠绕、撵圆  纤维纸、纸  成品  噪声  车床碾压  封口  端盖、石棉垫  组装  分切  噪声、固废  剪切  **图1 项目生产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工艺流程描述：**  项目主要生产空压机过滤器和机械车辆过滤器2种产品。  1、外购过来整卷纸和纤维纸，经分切机分切成需求的尺寸；  2、把分切好的纸或纤维纸，经波纹机上压出波纹；  3、将菱形网分切成产品需要的尺寸，用点焊机进行焊接；  4、将冲孔板剪切成需求的尺寸；  5、将分切过的纸（或者纤维纸）缠绕到剪切后的冲孔板上，经撵圆机撵圆。与焊接后的菱形网进行组装；  6、组装后的半产品和端盖经车床碾压，然后用封口机进行机械冲压封口；  7、产品完成。  **3、产污环节分析**  3.1 施工期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及环保设施的安装，施工期污染主要是噪声，不再进行施工期产污分析。  3.2 营运期产污环节分析  （1 ）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过程中无废气产生。  （2 ）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污染因子主要为pH、COD、BOD5、NH3-N和SS。  （3 ）噪声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分切机、波纹机、撵圆机、车床、点焊机、压边机、封口机、剪切机等机器运行产生的设备噪声。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和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运营期产污环节及治理措施一览表见表14。  **表14 本项目营运过程产污环节及污染治理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产污环节** | **污染物** | **污染因子/污染类别** | **治理措施** | | 废水 | 职工生活 | 生活污水 | COD、BOD5、NH3-N、SS | 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5m3）暂存，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 | | 噪声 | 分切、点焊、组装等工序 | 分切机、波纹机、撵圆机、车床、点焊机、压边机、封口机、剪切机等设备运行噪声 | 噪声 | 基础减振+密闭厂房 | | 固体废物 | 分切工序、剪切工序 | 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等 | Fe、FeO | 收集后存放于一般固废暂存间 （5m2），定期外售。 | | 职工生活 | 生活垃圾 | 生活垃圾 |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  **类型** | **排放源**  **(编号)** | **污染物名称** |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
| 大气污染物 | / | / | / | / |
| 水污染物 | 生活污水 | 废水量 | 57.6m3/a | 0 |
| 固体废物 | 生产车间 | 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废铁屑 | 0.66t/a | 外售 |
| 办公区 | 生活垃圾 | 0.9t/a |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
| 噪声 | 生产设备 | 项目运营后过程中主要噪声源为分切机、波纹机、撵圆机、车床、点焊机、压边机、封口机、剪切机等产生的机械噪声，噪声范围为70～80 dB（A）。通过设置减振垫和厂房隔声等措施后，其噪声值可降至45～60dB（A） | | |
| 其他 | 无 | | | |
|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 | | | |

**环境影响分析**

|  |
| --- |
|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使用已建成的厂房进行生产，项目施工期仅为设备及环保设施的安装，施工期污染主要是噪声，不再进行施工期产污分析。 |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无生产废气产生，无需进行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焊接采用点焊工艺，点焊原理：利用电流流经工件接触面及临近区域产生的电阻热效应将其加热到融化或者塑性状态，使之形成金属结合的一种方法。点焊只消耗电能，不需要填充材料或焊剂、气体等，焊接过程无废气产生。  **2、废水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2.1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  本项目运行期间无生产废水产生，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6人，均不在厂区住宿，根据《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14）标准，按照人均用水量40L/d，则生活用水量为0.24m3/d（72m3/a）产污系数0.8 计，初步核算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192m3/d（57.6m3/a）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5m3）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本项目日产生生活污水0.192m3/d，化粪池容量能够满足项目需求。  **2.2项目水平衡**  项目用排水平衡见图2。  职工生活  化粪池  农田肥田  72  14.4  57.6  57.6  新鲜水  **图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3/a**  **3.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高噪声的设备有分切机、波纹机、撵圆机、车床、点焊机、压边机、封口机、剪切机等，通过查阅《环境保护使用数据手册》、《环境工程手册-环境噪声控制卷》和类比同类企业可知，设备噪声强度在70～80dB（A）。为防止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采取合理布置各设备，基础减震，设备在昼间工作等措施。经采取相应措施治理并置于密闭车间内后，高噪声设备布置在靠近厂房中心位置，噪声源强明显减弱。项目主要噪声设备、源强及采取措施见表15。  **表15 主要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台） | 源强 | 安装位置 | 采取措施 | 降噪结果 | | 1 | 分切机 | 2台 | 80 | ①号生产车间 | 设备白天运行，并采取置于封闭厂房内、减振基础、定期维修等措施 | 50 | | 2 | 波纹机 | 2台 | 75 | ①号生产车间 | 50 | | 3 | 撵圆机 | 1台 | 75 | ①号生产车间 | 45 | | 4 | 车床 | 1台 | 75 | ②号生产车间 | 45 | | 5 | 点焊机 | 1台 | 70 | ①号生产车间 | 45 | | 6 | 压边机 | 2台 | 75 | ①号生产车间 | 50 | | 7 | 封口机 | 1台 | 75 | ②号生产车间 | 50 | | 8 | 剪板机 | 1台 | 75 | ②号生产车间 | 45 |   根据本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的分布状况和源强，计算出各声源对预测点的噪声贡献值，然后采用噪声叠加模式进行预测，本次评价噪声预测计算选用HJ2.4-2009《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中点声源预测模式进行预测。  ①单一点源衰减模式：  dB(A)  式中：LA(r)-距离声源r米处噪声预测值，dB（A）  LA(r0)-距离声源r0米处噪声预测值，dB（A）  LA-合成声压级，dB（A）  LAi-第i个声压级，dB（A）  r0-参照点到声源的距离，m  r-预 测点到声源的距离，m  △L-墙体隔声，dB（A）  ②多个点源共同作用预测点的叠加声级：  式中：—— 多个点源的噪声叠加值，dB(A)；  —— 某个单一点源的声压级，dB(A)  设备噪声对厂界影响预测分析见下表16。  **表16 产噪设备噪声对厂界及敏感点的影响预测分析 单位dB(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预测点位 | 噪声源强 | 距厂界距离（m） | 贡献值 | 背景值 | 预测值 | 标准值 | 达标情况 | | 东厂界 | 59.49 | 3 | 49.95 | / | / | 60 | 达标 | | 南厂界 | 3 | 49.95 | / | / | 60 | 达标 | | 西厂界 | 3 | 49.95 | / | / | 60 | 达标 | | 北厂界 | 3 | 49.95 | / | / | 60 | 达标 | | 合河村 | 113 | 18.43 | 51.6 | 51.6 | 60 | 达标 | | 合河中学 | 143 | 16.38 | 52.2 | 52.2 | 60 | 达标 | | 桃园 | 133 | 17.01 | 52.6 | 52.6 | 60 | 达标 |   由上表可知，项目运营期车间设备噪声在采取减振及隔声措施，再经距离衰减后，对厂界噪声现状贡献值不大，设备各厂界噪声预测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2类标准昼间≤60dB（A）的要求。敏感点声环境预测值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要求。  因此经采取上述防治措施后，营运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体废物，具体包括：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生活垃圾。  （1）边角料及金属碎屑  本项目分切、剪切过程中产生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项目年消耗纸（包括纤维纸）8t/a、各类钢板总量为58t/a，经类比，分切分切、剪切过程产生的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产生量按1%计，年产生量约为0.66t/a，属一般固废。项目拟在厂区西侧设置1座5m2一般固废暂存间，项目产生的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分类收集后，暂存与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2）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生活产生生活垃圾。本项目职工6人，生活垃圾产生量0.5kg/（人•日）计，年工作300天，则生活垃圾产生量约3kg/d（0.9t/a），厂区内设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本项目各项固废处置情况见表17。  **表17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废物名称 | 产生量 | 性质 | 处置去向 | | 1 | 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 | 0.66t/a | 一般固废 | 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间（5m2），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 | 2 | 生活垃圾 | 0.9t/a | 一般固废 | 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箱3个，收集后交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   综上所述，在加强管理并落实好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固体废物安全处置措施的前提下，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5 、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的一般性原则：根据建设项目对地下水环境影响的程度，结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将建设项目分为四类。I类、II类、III类建设项目的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应执行本标准，IV类建设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附录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类别为“K机械、电子”中“73 汽车、摩托车制造”的“其它”类，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属IV类项目。因此，本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6 、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A，本项目属于 “制造业-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中的“其他”项目，项目类别为Ⅲ类；项目占地面积400m2 ，属于小型（≤5hm2）； 建设项目周边以工业企业为主，不存在土壤环境敏感目标，项目敏感程度分级为“不敏感”。根据6.2.2.3污染影响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见下表18）。  **表18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占地规模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 Ⅰ类 | | | Ⅱ类 | | | Ⅲ类 | | | | 大 | 中 | 小 | 大 | 中 | 小 | 大 | 中 | 小 | | 敏感 | 一级 | 一级 | 一级 | 二级 | 二级 | 二级 | 三级 | 三级 | 三级 | | 较敏感 | 一级 | 一级 | 二级 | 二级 | 二级 | 三级 | 三级 | 三级 | - | | 不敏感 | 一级 | 二级 | 二级 | 二级 | 三级 | 三级 | 三级 | - | -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 | | | | | | | | |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7、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厂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项目不使用燃料。因此本项目不设水污染物和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8、排污口规范化设置及营运期环境管理要求**  （1）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不存在排污口，所以不需进行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2）营运期环境管理要求  本次环评对运营期管理提出以下要求：  ①严格执行各项生产及环境管理制度，保证生产的正常进行；  ② 对环保设施定期进行检查、维护；  ③不断加强技术培训，组织企业内部之间的技术交流，提高业务水平，保持企业内部职工素质稳定；  ④重视群众监督作用，提高企业职工环境意识，鼓励职工及外部人员对生产状况提出意见，并通过积极吸收宝贵意见，提高企业环境管理水平；  （3）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本项目污染源排放情况，应建立环境监测计划，定期监测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和周围环境质量状况，并及时将监测结果反馈给环保负责人。从人员编制、经济效益和监测质量等多方面考虑，将常规环境监测工作委托当地环保监测部门承担。  环境监测计划如下表：  **表19 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 | 监测频率 | 监测单位 | | 噪声 | 等效A声级 | 厂界噪声 | 每半年1次，每次2天，每天昼、夜各1次 | 委托监测单位 |   **9 、 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1） 本项目在现有厂房内进行建设。根据合河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见附图3），本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满足规划要求。  （2）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分析结果，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生活垃圾等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项目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能够得到合理地处理和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经以上分析，实施以上措施及建议后，从环保角度分析，本项目选址可行。  **10 、项目周边环境相容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南村南胡纬线13号，占地面积400m2，使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厂区东侧为废弃厂房；东南侧为空地；南侧为村镇道路（胡纬线），隔路为卫河；项目西侧为保星糖果厂（距离保星糖果厂生产车间100m）；项目北侧为学峰食品厂（距离学峰食品厂生产车间60m）。本项目焊接采用点焊工艺（见P4点焊工艺原理），运营期间无废气产生，与周边企业生产不冲突。因此本项目与周围环境相容。  **11、 污染物排放清单**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见表20。  **表20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组成 | 原辅材料 | 环保设施 | 排放的污染物 | 总量指标 | | 该项目使用现有厂房378平方米，共分4部分：办公室、1号生产车间、2号生产车间和储藏室 | 原料：钢板、端盖、纸、菱形网、石棉垫、纤维纸等 | 废气治理措施：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无需治理。  废水治理措施：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5m3的化粪池暂存，定期清运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  固废治理措施：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暂存后定期外售综合利用；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负责处理。  噪声治理措施：安装减振减振基础、厂房隔声、定期维修。 | 废水：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暂存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 | / | | 污染物排放分时段要求 | | 执行的环境标准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 | 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暂存后，定期清运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 | | / | / | |   **13、 环保投资**  本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21。  **表21 本项目环保投资情况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污染源 | | | 采取的治理措施 | 投资额  （万元） | | 废水 | 生活污水 | |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收集，定期清运肥田，不外排。 | / | | 噪声 | 生产设备噪声 | | 减振基础、厂房隔声 | 2.0 | | 固废 | 一般固废 | 生活垃圾 | 垃圾桶3个，收集后交由环卫集中处理 | 0.1 | | 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 | 设置1座5m2一般固废暂存间，分类收集，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 1.0 | | 合计 | | | / | 3.1 |   本项目总投资50万元，环保投资3.1万元，占总投资的6.2%，环保费用合理。  **14、 环保验收内容**  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22。  **表22 本项目环保设施竣工“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 验收内容 | 验收位置 | 验收标准 | | 废水 | 生活污水 |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收集 | / | / | | 固废 | 一般固废 | 1间5m2一般固废暂存间 | 厂区东南部 | 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修改单要求 | | 生活垃圾 | 垃圾箱3个 | 厂区内 | 合理布置 | | 噪声 | 噪声 | 减振基础、厂房密闭等 | 车间高噪声设备、降噪设施 |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 类标准 | | 其他 | | 安装用电量检测设施 | 按照《新乡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部署安装工业企业用电量监控系统通知》（新环[2019]154号）等文件要求 | |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  |  |  |  |  |  |
| --- | --- | --- | --- | --- | --- |
| **内容**  **类型** | **排放源(编号)** | **污染物名称** | **防治措施** | | **预期治理效果** |
| 大气污染物 | / | / | / | / | / |
| 水污染物 | 生活污水 | COD、氨氮、BOD5、SS | 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收集，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 | | / |
| 固  体  废  物 | 一般固废 | 生活垃圾 | 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 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 |
| 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碎屑 | 设置1座5m2 一般固废暂存间，定期外售综合利用 | |
| 噪声 |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源强约为 70～80dB（A），经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作用，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区标准。 | | | | |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属新建项目，该区域无珍稀和受保护的物种，本项目现有厂房进行生产，运营期间对污染采取有效的预防措施，所以项目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影响很小 | | | | | |

**结论与建议**

|  |
| --- |
| **一、 评价结论:**  1. 项目概况  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拟投资200万元在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建设河南煜晟过滤器有限公司年产30万件机车零部件项目。属于新建项目。项目使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使用原有厂房378平方米。项目劳动定员6人，均不在厂区食宿，采用单班制每天工作8小时，全年工作300天。  2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版），该项目属允许类建设项目，该项目已通过新乡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019-410721-34-03-067936，本项目土地性质为建设用地，符合新乡县合河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3 ．项目选址可行  项目位于新乡市新乡县合河乡前村南胡纬线13号，本项目使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生产。厂区东侧为废弃厂房；南侧为村镇道路（胡纬线），隔路为卫河；项目西侧为保星糖果厂（距离保星糖果厂生产车间100m）；项目北侧为闲置空地；项目北侧为学峰食品厂（距离学峰食品厂生产车间60m）。经实地调查，距离厂区最近敏感点为：南侧110m合河村、西南侧140m合河中学、西北侧130m桃园、东北侧440m前村小学。  项目运营期间采用点焊工艺，利用电流流经工件接触面及临近区域产生的电阻热效应将其加热到融化或者塑性状态，使之形成金属结合的一种方法，焊接过程无废气产生。对项目北侧保星糖果厂和学峰食品厂两家食品厂的生产无影响。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噪声和固废等方面环境影响，在采用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均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厂址周围500m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环境敏感区等敏感目标。  4 ．环境质量现状分析结论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评价指标SO2年均值、CO第95百分位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外，PM10、PM2.5、NO2年均值及O3第90百分位数均无法满足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要求。本项目所在评价区域为不达标区。  目前，新乡市正在实施《新乡市蓝天工程行动计划》、《新乡市2019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新乡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预计2020年可以达到《新乡市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0年）》中：“全市PM2.5年均浓度达到55微克/立方米以下，PM10年均浓度达到101微克/立方米以下，全年优良天数比例达到66%以上”的目标要求。  5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废气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气产生。  项目焊接采用点焊工艺，利用电流流经工件接触面及临近区域产生的电阻热效应将其加热到融化或者塑性状态，使之形成金属结合的一种方法，焊接过程无废气产生。所以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气产生。  （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运营后生活用水量为0.24m3/d(72m3/a)，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192m3/d（57.6m3/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暂存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源强约为70～80dB（A），经基础减振、封闭厂房后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要求。项目周围敏感点噪声叠加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要求。  项目运营期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纸边角料、钢材边角料及金属废屑分类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废暂存间（5m2），定期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定期交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综上，固废处置措施可行。  6. 总量建议指标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厂区工作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肥田，不外排。项目不使用燃料。因此本项目不设水污染物和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二、评价建议：**   1. 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过程中主体工程、环保设施应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运行，确保环评及其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有效落实。 2. 加强车间通风、换气、确保车间内空气质量良好。 3. 营运期加强车间生产管理，做到原材料充分利用，设备及时检修，尽量降低污染物排放，以减轻对环境的污染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当地总体规划要求，符合目前现状和发展前景，对当地经济发展能够起到促进作用；本项目污染物经治理后能达标排放，但建设单位仍需重视环保工作，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加强对污染物的治理工作，将建设项目对区域内环境质量的影响减小至最低程度。同时做到环保工作专人分管，责任到人，加强对各类污染源的管理，落实环保治理所需要的资金。按照审批要求符合性分析后，得出结论，该项目的建设从环保角度来说是可行的。**  郑州正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
|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
|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示意图  附图3 新乡县合河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附图4 项目平面布局图  附图5 项目周边环境及现状图片  附件1 委托书  附件2 立项文件  附件3 项目租赁协议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性，应选下列1～2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4、声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6、固定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